

立法會內務委員會主席暨各委員：

賑災基金就台灣地震的撥款

據了解，內務委員會過去兩次會議均曾討論台灣地震事宜，而委員們亦甚關注特區政府對台灣災民的援助措施，當中更有不少委員期望政府的賑災基金能盡可能撥出款項賑濟當地災民。我們兩人由內務委員會選出擔任賑災基金諮詢委員會委員，有責任就有關事宜向內務委員會作出匯報，現謹隨本函附上一資料文件，以報告賑災基金諮詢委員會就台灣地震的撥款申請的審核情況。

賑災基金諮詢委員會在接到有關團體申請後，已第一時間作出處理，一般來說是一、兩天時間便能成功批出撥款款額；總體而言，賑災基金合共批出862萬賑災款項，以援助台灣地震災民。必須指出，為了採取迅速行動，賑災基金諮詢委員會一般以傳閱方式審議撥款申請，而不是以會議形式進行批款，而是次對台灣地震所作的賑濟，同樣是以傳閱方式批款。

最後，我們亦希望在此感謝行政署的同事為賑災基金諮詢委員會提供行政支援，包括附上資料文件亦是由行政署有關同事所提供。

如內務委員會各委員對賑災基金諮詢委員會的工作有任何問題或意見，請隨時向我們提出。

劉千石

梁劉柔芬

1999年10月14日

賑災基金諮詢委員會就台灣地震的撥款申請的審核

- 至今(12.10.1999)，共有四個團體向賑災基金提出撥款申請，以賑濟台灣地震的災民。就有關的申請，賑災基金批出共八百六十二萬元的撥款，詳情如下：

團體	申請撥款款額	批出撥款款額
救世軍	365 萬	250 萬
香港世界宣明會	450 萬	312 萬
中國福音事工促進會	200 萬	100 萬
香港紅十字會	400 萬	200 萬
總額	<u>1,415 萬</u>	<u>862 萬</u>

- 為確保能夠迅速採取行動，賑災基金諮詢委員會一般會以傳閱方式審議向賑災基金提出的撥款申請。委員以書面表明批准或反對有關的申請。有關上述有關台灣地震的申請的審批，都是以傳閱方式進行。
- 賑災基金諮詢委員會十分關注受台灣地震影響的災民，所有有關的撥款申請都已盡快獲得處理。